证券代码:601179　　股票简称:中国西电　　编号:2023-012

#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子公司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高院")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西高院本次发行上市于2022年11月23日通过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23年4月18日发布的《关于同意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中国证监会同意西高院在上交所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西高院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开展后续工作。

西高院本次发行上市的详细内容可在上交所科创板发行上市审核信息公开网站(http://listing.sse.com.cn)查阅。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23-016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发布会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19:00-20:15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及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5日(星期二)23:59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e-chinalife.com。本公司将会于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发布会(以下简称"业绩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业绩发布会类型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业绩发布会将通过网络直播及文字互动方式召开。

二、业绩发布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19:00-20:15

(二)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及文字互动

(三)网络直播地址:https://roadshowchina.cn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总裁赵鹏先生、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一名独立董事。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7日19:00-20:15登陆https://roadshowchina.cn收听业绩发布会并以文字方式提问,公司将在业绩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5日23:59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e-chinalife.com。本公司将会于业绩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本公司业绩发布会的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赵国栋先生,联系方式:IR@e-chinalife.com。

六、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自2023年4月28日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chinalife.com)"投资者关系"专栏收听业绩发布会的相关音频回放。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29　　证券简称:兰州黄河　　公告编号:2023(临)—09

#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举办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具体安排如下:

一、召开时间及方式:

(一)召开日期及时间: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下午3:00——4:30;

(二)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文字交流方式;

(三)参与方式:投资者可登录深交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即可参与交流。

二、公司出席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总裁牛东继先生、独立董事周一虹先生、财务总监高连山先生、行政及人力资源总监毛宏先生和董事会秘书呼星先生。

三、投资者问题征集方式:

为提升公司与投资者交流的效率和针对性,现就公司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投资者可通过登录深交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公司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页面提问留言。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791　　证券简称:京能置业　　公告编号:临2023-015号

#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房地产项目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第一季度(1月1日至3月31日),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万平方米

| 项目 | 新增房地产储备土地面积 | 开复工面积 | 其中:新开工面积 | 竣工面积 | 签约面积 | 面积同比涨跌幅(%) | 签约金额 | 金额同比涨跌幅(%) | 出租房地产总面积 | 租金总收入(财务口径) |
|---|---|---|---|---|---|---|---|---|---|---|
| 全口径 | 0 | 76.81 | 0 | 4.03 | 6.73 | 673.56 | 22.52 | 1104.28 | 1.09万平方米及290个车位 | 0.012 |
| 权益口径 | 0 | 59.62 | 0 | 2.06 | 5.06 | 837.04 | 16.27 | 1510.89 | 0.89万平方米及180个车位 | 0.008 |

公司参股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万平方米

| 项目 | 新增房地产储备面积 | 开复工面积 | 其中:新开工面积 | 竣工面积 | 签约面积 | 签约金额 |
|---|---|---|---|---|---|---|
| 权益口径 | 0 | 4.98 | 0 | 0 | 0.16 | 0.17 |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且房地产开发产品采用预售制,同期的签约金额和营业收入相关度不高,年度具体数据请以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相关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81　　证券简称: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8

#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1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5月1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10日

至2023年5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2 |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 |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4 |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5 |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6 |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 |
| 7 |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8 |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9 |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10 | 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借款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3年4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6、议案 7、议案 8、议案 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王伟松、马荣芬、浙江皇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绍兴多银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绍兴世荣宝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3181 | 皇马科技 | 2023/4/28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4日(9:00-11:30;13:30-16:00)

(二)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址:

皇马尚宜董事会办公室(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

邮政编码:312365 联系电话:0575-82097297 传真:0575-82096153

(三)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或护照)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人股东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有代理人身份证、委托授权书(见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传真及信函应在 2023年 5 月5日 12: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并注明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章镇工业新区

2、邮政编码:312363

3、联系电话:0575-82097297

4、传真:0575-82096153

5、电子邮件:huangmazqb@huangma.com

6、联系人:孙青华

(二)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5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回避 |
|---|---|---|---|---|---|
| 1 |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2 |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3 |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4 |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5 |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6 |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 | | |
| 7 |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 8 |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 9 |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 10 | 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借款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回避的关联股东请在"回避"选项打"√",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6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22转债

#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沪市光伏产业链上市公司2022年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暨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roadshowDisplay.do?tag=pv)和中证网(http://www.cs.com.cn)

●会议主题:沪市光伏产业链上市公司2022年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至4月2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tongwei.com就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3年4月25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及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4月27日上午10:00-11:30参加沪市光伏产业链上市公司2022年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暨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和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召开时间: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

2、召开方式:视频和网络互动

3、观看及互动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roadshowDisplay.do?tag=pv)和中证网(http://www.cs.com.cn)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CEO刘舒琪女士、副董事长严虎先生、独立董事傅代国先生、董事会秘书严轲先生、财务总监周斌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roadshowDisplay.do?tag=pv)和中证网(http://www.cs.com.cn),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至4月2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tongwei.com就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光伏行业专场页面二维码:

五、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8-86168555

电子邮箱:zqb@tongwe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23-14

#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标成都市龙泉驿区2022年污水治理攻坚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成都市龙泉驿区2022年污水治理攻坚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或本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公司作为牵头人,与成都经开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成都环境水务建设有限公司、成都沃特供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项目中标人。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成都市龙泉驿区2022年污水治理攻坚项目。

(二)招标人:成都市龙泉驿区水务局。

(三)项目估算总投资:约17.44亿元。

(四)项目内容:

本项目包含存量项目移交和新建项目。

存量项目主要内容:东安水质净化厂(以下简称:东安厂。系全地埋式污水处理厂,总设计处理能力16万吨/日,目前已完成12万吨/日的设备安装并进入商业运行)以及东安厂地面景观绿化管养维护。

新建项目主要内容:东安厂二阶段4万吨/日设备安装项目(以下简称:东安厂二阶段项目。预计2027年实施);排水设施项目(对项目范围内住宅小区排水系统进行整治提升,包括病害普查、病害治理相关工作;对项目范围内非住宅小区排水系统进行整治提升,包括源头普查治理、市政排水管网普查治理、调蓄池建设、再生水设施建设等)。

(五)运作模式及特许经营期限:

本项目运作模式为TOT(转让-运营-移交)+BOT(建设-运营-移交)。东安厂存量项目采用TOT模式,特许经营期30年。新建项目采用BOT模式,其中东安厂二阶段项目特许经营期自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工作且满足出水指标稳定达标的次日至东安厂特许经营期届满的剩余年限计算;排水设施项目特许经营期30年,其中建设期2年,运营期28年。

二、中标本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是公司进一步深耕成都市域范围水务环保业务的重要举措。本项目取得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污水处理业务规模,增加业绩经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本项目尚未签署相关协议。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需就本投资事项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视觉中国　　公告编号:2023-015

#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股东质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视觉中国")于近日收到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的《股东质询函》(投服中心行权函[2023]16号),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远东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文化")以人民币9,480万元收购成都光厂创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厂创意"或"标的公司")31.6%股权交易存在疑问,依法行使股东质询权。公司收到《股东质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积极回复,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并公告如下:

问题一:

本次交易你公司全资子公司远东文化拟以9,480万元收购标的公司31.6%的股权,标的公司全部股东权益的整体估值为30,000万元,较标的公司2022年9月30日的净资产4,229.99万元增值609.22%。依据你公司发布的历史公告,2021年6月,远东文化以2,000万元收购标的公司12.5%的股权,并以4,000万元向标的公司增资,增资后标的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变更为125万元。以此计算,前次收购标的公司全部股东权益的整体估值为16,000万元,增资完成后标的公司的投后估值为20,000万元,短短一年多,标的公司的整体估值增值10,000万元,增值50%,但本次交易公告未披露标的公司估值增长的原因。

交易公告显示,标的公司拥有国内音视频素材交易平台——光厂创意(VJshi.com),业务涵盖视频素材、版权音乐及定制拍摄服务。2022年半年报披露,标的公司的月均独立访客超过300万,但本次交易公告披露标的公司的月均独立访客超过200万,月均独立访客数量呈下降态势。此外,2021年报及2022半年报显示,2021年标的公司的销售额同比增长近70%,2022年1-6月的销售额同比增长近30%,标的公司的销售额增速也呈下降态势。虽然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但为投资者更好了解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的估值逻辑,请你公司结合标的公司2022年的营业收入、净利润、月均独立访客数量以及业务实际开展情况等说明标的公司短期内估值大幅增长的原因。

回复:

近年来,随着短视频行业的爆发、视频内容创作的多元化,人们对视频素材的需求呈爆发式增长,公司将发展视频业务作为公司战略重点。公司视频素材销售额尽管增速高但基数小,与国内视频素材行业领先企业仍存在差距,而光厂创意拥有国内音视频素材交易平台VJshi.com,在线视频素材超过400万,在视频素材行业拥有竞争优势,故公司控股光厂创意。

一方面,光厂创意2021年营业收入11,396.17万元,同比增长近70%,净利润1,538.48万元,同比增长超60%,2022年1-9月营业收入10,864.36万元,1-9月净利润1,530.10万元,基本达到去年全年水平,1-9月营业收入、净利润同比增长均超30%。公司控股光厂创意后,将大幅提升公司在视频业务领域的销售规模,提升公司在视频领域的市场地位;另一方面,公司在2021年年报中披露,公司直接签约客户数超2.3万家,主要集中于大中型客户,同期光厂创意客户数超20万家,主要集中于中小企业及长尾客户,公司控股光厂创意,将大幅提高公司触达中小企业及长尾客户的能力,与光厂创意形成优势互补,有利于扩大公司在中小企业、长尾市场的占有率。

2023年3月公司发布《关于收购成都光厂创意科技有限公司31.6%股权的公告》披露光厂创意月均独立访客超过200万,是基于光厂创意2023年1-2月月均独立访客数,受春节假期等因素影响,光厂创意相比于公司2022年半年报时期披露的月均独立访客数有所下降。2023年3月,光厂创意月独立访客数已回升至300万以上。

本次公司控股光厂创意的估值,系基于光厂创意对公司的战略影响、其在视频素材行业地位、其所处的发展阶段和业绩增速等因素,并参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经与光厂创意原控股股东谈判协商确定。本次光厂创意整体估值30,000万元,相较于前次估值20,000万元,增幅50%,而光厂创意2021年营业收入11,396.17万元、净利润1,538.48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净利润同比增幅均超60%,2022年1-9月营业收入达到10,864.36万元,1-9月净利润1,530.10万元,1-9月营业收入、净利润同比增幅均超30%,继续保持了良好的增长势头。上述期间内其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累计增幅已大幅度超过50%。因光厂创意与公司业务模式相近,公司在谈判该笔投资期间,参考了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根据Wind金融终端2023年2月底统计数据显示,公司所处证监会行业分类"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的上市公司市盈率的算数平均值为51.20,中位数为21.91。该估值相对光厂创意未来三年平均承诺净利润的市盈率为15.26,低于前次投资市盈率,也低于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

未来,公司与光厂创意将继续在内容、市场、技术、公司治理等领域深度融合,进一步发挥业务协同效应,共同开发海量优质视频内容数据,满足市场日趋丰富的视频内容需求。

问题二:

依据企查查信息,截至目前,标的公司作为被告被起诉的案件共100件,其中涉及侵害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72件、著作权权属纠纷或侵权纠纷19件,合计占比91%。依据中国裁判文书网信息,2017年11月,太阳雨集团有限公司因VJshi.com网站注册用户未经许可上传侵权视频,对标的公司提起诉讼,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认定,标的公司与VJshi.com网站注册用户共同提供侵权作品,构成共同侵权,应当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此外,公开新闻显示,2021年9月,电视剧《扫黑风暴》被指片头侵权使用未授权素材,该素材系在VJshi.com网站上购买,标的公司发文致歉。由于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你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将纳入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你公司将投入相当的精力解决标的公司的涉诉问题,请你公司说明对此是否制定了相关的应对措施及预案。

回复:

上述问题中"截至目前,标的公司作为被告被起诉的案件共100件",为光厂创意自2015年4月成立以来,已结案及未结案被诉案件总量,在100件案件中,已结案88件,已结案案件中,判决赔偿案件9件,累计判赔金额55.1万元,占光厂创意同期实现的销售收入比例低,风险总体处于可控范围。

光厂创意一直在积极履行作为网络服务提供者的平台主体责任。2017年,光厂创意开发出业内领先的视频作品查重系统,将待审视频作品与站内的视频进行画面查重比对,对待审视频作品中出现的疑似重复内容进行提示和拦截,降低视频作品侵权风险。2018年,推出了针对签约供稿人的"信用系统",信用分实行100分扣分制,当供稿人上传的作品涉嫌侵权、与站内作品重复、作品质量问题等违反审核规则的情况,将被扣分,乃至被禁止上传作品。同时,光厂创意还邀请视频制作领域的优秀专业人员等外部审核力量加入到作品审核流程,进一步降低相关风险。

2021年,基于光厂创意大量优质供稿人存在确权需求、区块链技术和可信时间戳技术日益成熟、数字存证在司法实践中被广泛应用和认可,公司推动光厂创意上线版权存证服务平台"版权中心"。供稿人上传作品的同时就可以一键对作品进行存证确权,让供稿人能一站式享受视频作品存证确权和作品销售的双重服务体验。

公司控股光厂创意后,将继续把加强光厂创意内容审核和供稿人管理作为一项重要工作。一方面,加强和完善光厂创意内容安全委员会的职责,建章立制;进一步强化了机器审核+人工审核的审核机制,不断优化审核流程和审核标准,对每一个作品均进行人工审核,审核内容包括作品的版权风险及安全风险,预防作品发生版权纠纷或其他敏感内容,确保作品合法合规。另一方面,不断提升光厂创意供稿人服务体验,并加强对供稿人的平台管理;进一步加强供稿人的监督和管理,提升供稿人门槛,净化版权环境。

2022年,光厂创意获得成都市版权局授予的"成都市版权服务工作站"的称号,并正式成为"四川省版权协会调解工作站"和"四川省版权协会维权工作站"。

公司及光厂创意坚信不断维护供稿人的合法权益,才能更好的促进了版权生态环境的建设,公司及光厂创意将秉承"尊重原创、服务原创、保护原创"的平台初心,履行平台主体责任,继续为行业高质量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特此公告。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视觉中国　　公告编号:2023-016

#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视觉中国")全资子公司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房山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公司向杭州银行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主债权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担保期限为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本次担保事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全资子公司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已经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4年05月28日

注册地: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禾香路123号6号楼一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廖杰

注册资本:70057.7436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图文设计制作;摄影扩印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财务咨询;版权代理;物业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发布(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395,435.05万元,负债总额68,993.61万元,银行贷款总额19,784.09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9,252.80万元,净资产325,870.80万元,营业收入65,725.08万元,利润总额16,428.57万元,净利润15,285.30万元,资产负债率17.45%;截至2022年9月30日,资产总额393,794.60万元,负债总额55,165.26万元,银行贷款总额5,979.03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5,911.70万元,净资产338,303.57万元,营业收入52,777.85万元,利润总额8,510.00万元,净利润8,033.15万元,资产负债率14.0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债务人: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房山支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担保主债权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

担保期限: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范围:主债权、利息(含复息、罚息、执行程序中迟延履行期间加倍部分债务利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乙方为收回贷款所产生的公证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用、律师代理费等全部费用。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5,000万元,占公司2021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5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余额为275.27万人民币,占公司2021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0.08%,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5500　　证券简称:森林包装　　公告编号:2023-011

#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

● 投资种类:定期存款型产品

● 投资金额:人民币13,90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或子公司保证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公司总经理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定期存款型产品是工商银行的定期存款向优质客户一项增值专属服务,服务期限为六个月。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实施的投资产品。但是不排除因不可抗力风险等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13,9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09号),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8.9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4,85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89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957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6860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资金来源: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1、本次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受托机构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收益率(年化)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产品期限 | 收益类型 | 结构化安排 | 关联关系 |
|---|---|---|---|---|---|---|---|---|---|
| 工商银行 | 定期存款 | 可转让大额存单产品 | 13,900 | 3.00% | 208.50 | 6个月 | 固定收益型 | 无 | 无 |

2、协议主要条款

中国工商银行定期存款型产品:

| | |
|---|---|
| 产品名称 | 中国工商银行定期存款型产品 |
| 协议编号 | DQTYX(TZ)566 |
| 产品类型 | 固定收益型 |
| 年化总收益率 | 3.00% |
| 收益期 | 2023年4月18日-2023年10月17日期限:6个月 |
| 收益支付和认购本金返还 | 本产品的期限为六个月,其起始日为定期存款存入日,"到期日(含)起30天内,存款人可至工商银行营业网点办理本协议约定的定期存款支取手续。 |

3、委托理财的说明: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投资产品为存款类产品,不涉及资金投向和额度。

4、产品期限:本产品的期限为6个月,其起始日为定期存款存入日。

5、委托理财产品收益分配方式:定期存款型收益=存款金额×增值收益率(年化)×产品期限(天)÷365

6、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投资产品均为保本类存款产品,产品期限均小于12个月,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或全资子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和利息收入,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总经理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公司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 | 2022年9月30日/2022年1-9月 |
|---|---|---|
| 货币资金 | 230,521,276.69 | 346,104,250.23 |
| 资产总额 | 2,713,443,143.43 | 2,709,374,589.42 |
| 负债总额 | 347,434,290.97 | 238,702,055.8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288,174,399.54 | 2,314,884,480.9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82,277,012.47 | 112,764,844.3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4,453,270.76 | 125,421,747.87 |

注:2021年度数据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1-9月份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346,104,250.23元。本次现金管理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货币资金的比例为40.16%,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产品金额13,900.00万元,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且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现金管理会计处理方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及持有期间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利息收益及持有期间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的定期存款型产品是工商银行的定期存款向优质客户一项增值专属服务,服务期限为六个月。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实施的投资产品,但是不排除因不可抗力风险等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把控风险,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该事项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共计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

八、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光大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该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光大证券对于森林包装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5500　　证券简称:森林包装　　公告编号:2023-010

#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获得补助金额: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自2022年11月1日至2023年4月18日,累计收到政府补助50,623,684.12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补助34,077,484.12元,与资产相关的补助16,546,200.00元。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期间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34,077,484.12元,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6,546,2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各期损益。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2年11月1日至2023年4月18日,公司及子公司台州森林造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林造纸")、临海市森林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海森林")、温岭市森林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岭森林")、浙江森林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林纸业")、浙江森林联合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纸业")、台州快印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印包")、台州森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保科技"),累计收到政府补助50,623,684.12元。其中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34,077,484.12元,占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2.07%。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6,546,200.00元,占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0.71%。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序号 | 获得补助主体 | 获得时间 | 发放单位 | 发放事由 | 补助依据 | 补助类型 | 补助金额 |
|---|---|---|---|---|---|---|---|
| 1 | 公司 | 2022年11月 | 国家税务总局温岭市税务局 | 退役士兵税收优惠 | 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1号 | 与收益相关 | 2,250.00 |
| 2 | 公司 | 2022年11月 | 温岭市就业服务处失业保险支出专户 | 稳岗补贴 | 浙江省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浙人社发(2022)37号) | 与收益相关 | 6,000.00 |
| 3 | 公司 | 2022年12月 | 温岭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认定奖励 | 关于下达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认定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 温经信(2022)147号 | 与收益相关 | 200,000.00 |
| 4 | 公司 | 2022年12月 | 温岭市大溪镇人民政府 | 先进基层党组织奖励 | 关于对下村村党总支等22个先进基层党组织进行表彰的决定 镇委(2022)75号 | 与收益相关 | 3,000.00 |
| 5 | 公司 | 2022年12月 | 温岭市总工会 | 非公企业星级产改补助 | 关于公布2022年度星级非公企业产改试点名单的通知 温产改办(2022)6号 | 与收益相关 | 20,000.00 |
| 6 | 公司 | 2023年2月 | 国家税务总局温岭市税务局 |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 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 财行(2019)11号 | 与收益相关 | 145,372.26 |
| 7 | 森林纸业 | 2022年11月 | 温岭市就业服务处 | 稳岗补贴 | 浙江省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 浙人社发(2022)37号 | 与收益相关 | 1,500.00 |
| 8 | 森林纸业 | 2023年2月 | 国家税务总局温岭市税务局 |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 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 财行(2019)11号 | 与收益相关 | 1,394.09 |
| 9 | 森林造纸 | 2022年11月 | 国家税务总局温岭市税务局 | 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 |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第40号 | 与收益相关 | 7,687,813.68 |
| 10 | 森林造纸 | 2022年11月 |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 | 2022年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建设和运维补助 | 关于对温岭市鑫昌纸业科技有限股份有限公司等76家单位发放2022年度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建设和运维补助资金的通知温环管(2022)4号 | 与收益相关 | 84,749.00 |
| 11 | 森林造纸 | 2022年12月 | 国家税务总局温岭市税务局 | 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 |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第40号 | 与收益相关 | 5,409,992.59 |
| 12 | 森林造纸 | 2022年12月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温岭市委员会办公室 | 新闻出版界委员工作室创建补助 | | 与收益相关 | 8,930.00 |
| 13 | 森林造纸 | 2023年1月 | 国家税务总局温岭市税务局 | 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 |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 | 与收益相关 | 7,222,281.90 |
| 14 | 森林造纸 | 2023年1月 | 温岭市滨海镇人民政府 | 2021年度先进集体的奖励 | 2021年度先进集体的奖励滨委5号 | 与收益相关 | 10,000.00 |
| 15 | 森林造纸 | 2023年2月 | 国家税务总局温岭市税务局 | 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 |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第40号 | 与收益相关 | 416,882.93 |
| 16 | 森林造纸 | 2023年2月 | 国家税务总局温岭市税务局 |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 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 财行(2019)11号 | 与收益相关 | 27,180.24 |
| 17 | 森林造纸 | 2023年3月 | 温岭市财政局 | 高新复审认定奖励 | 关于2022年新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励等经费的通知 温科(2023)1号 | 与收益相关 | 100,000.00 |
| 18 | 森林造纸 | 2023年3月 | 国家税务总局温岭市税务局 | 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 |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第40号 | 与收益相关 | 5,603,876.79 |
| 19 | 森林造纸 | 2023年4月 | 国家税务总局温岭市税务局 | 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 |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第40号 | 与收益相关 | 5,876,928.02 |
| 20 | 温岭森林 | 2022年11月 | 温岭市就业服务处 | 岁末年初企业留岗补贴 | 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岁末年初企业留工促产工作的通知台政办函(2021)60号 | 与收益相关 | 1,500.00 |
| 21 | 温岭森林 | 2022年12月 | 温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台州市知识产权运营国家贯标认证奖励 | 台州市财政局 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22年度台州市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核准类、金融类补助和奖励项目资金的通知台财社发(2022)47号 | 与收益相关 | 50,000.00 |
| 22 | 温岭森林 | 2023年1月 | 温岭市财政局 | 企业研发费用奖励 | 关于下达2021年度温岭市企业研发奖励(第二批)的通知 温科(2022)30号 | 与收益相关 | 622,399.00 |
| 23 | 温岭森林 | 2023年3月 | 温岭市财政局 | 高新复审认定奖励 | 关于2022年新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励等经费的通知 温科(2023)1号 | 与收益相关 | 200,000.00 |
| 24 | 温岭森林 | 2023年3月 | 国家税务总局温岭市税务局 |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 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 财行(2019)11号 | 与收益相关 | 7,444.37 |
| 25 | 临海森林 | 2022年12月 | 临海市科学技术局 | 2021年度科技型研发投入补助 | 关于下达2021年度临海市级振兴实体经济技术改造财政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临财企[2022]67号 | 其他收益 | 253,400.00 |
| 26 | 临海森林 | 2022年12月 | 国家税务总局临海市税务局 | 退役士兵税收优惠 | 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1号 | 与收益相关 | 89,250.00 |
| 27 | 临海森林 | 2023年3月 | 国家税务总局临海市税务局 |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 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 财行(2019)11号 | 与收益相关 | 20,488.33 |
| 28 | 快印包 | 2023年3月 | 国家税务总局温岭市税务局 |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 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 财行(2019)11号 | 与收益相关 | 55.34 |
| 29 | 联合纸业 | 2023年3月 | 国家税务总局温岭市税务局 |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 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 财行(2019)11号 | 与收益相关 | 4,641.68 |
| 30 | 环保科技 | 2023年3月 | 国家税务总局临海市税务局 |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 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 财行(2019)11号 | 与收益相关 | 153.90 |
| 合计 | | | | | | | 34,077,484.12 |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序号 | 获得补助主体 | 获得时间 | 发放单位 | 发放事由 | 补助依据 | 补助类型 | 补助金额 |
|---|---|---|---|---|---|---|---|
| 1 | 温岭森林 | 2022年11月 | 温岭市发展和改革局 |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节能减碳方向)补助 | 关于转达我省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节能减碳方向)2022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温发改(2022)86号 | 与资产相关 | 15,900,000.00 |
| 2 | 森林造纸 | 2023年1月 | 温岭市财政局 |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 关于下达温岭市2022年第三批技改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 温经信(2022)124号 | 与资产相关 | 570,300.00 |
| 3 | 临海森林 | 2023年1月 | 临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 临海市级振兴实体经济技术改造财政专项补助资金 | 关于下达2021年度临海市级振兴实体经济技术改造财政专项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临财企(2022)70号 | 与资产相关 | 75,900.00 |
| 合计 | | | | | | | 16,546,200.00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各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